#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下午 13:00 在公司 19 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 议通知于2020年4月17日以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丽媛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 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 经与会的监事表决, 审议通过了以下决 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 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 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 站。

本议案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了《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披露于中国证监 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 决算报告》。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19年度利润分配情况:经中准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19年度,公司母公司利润表中实现净利润数-1,269,690,097.74元,合并利润表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71,791,468.01元,2019年度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出现亏损。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利益,公司计划2019年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到四十三次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核查,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丰富行业经验、较高的专业水平和较强的合作精神,在担任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的过程中,能够勤勉尽责地开展审计工作,在工作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切实履行了作为审计机构的职责,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审计服务,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经公司全体监事认可,拟继续聘请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 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 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 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薪酬考核方案》 监事会认为: 监事会同意对在公司领取薪酬的监事 2019 年的薪酬考核结果。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以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获得通过。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并经审计机构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计出具了《关于对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监事会认为: 2019 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形。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相关事项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该议案的相关事项是为了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孙公司的日常流动资金的周转,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且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报告期内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 网站上的公告。

本议案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了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本次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议案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4月29日

